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ST 琼花 公告编号:临 2009-063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 2009 年 9 月 24 日、9 月 25 日、9 月 2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度累计达到 15%以上,且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达到涨幅限制价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关于进一步加强 ST、*ST 和 S 股票异常波动和信息披露监管的通知》(深证上〔2007〕62 号)的规定,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股票将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一小时。

二、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说明

1、本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19 日刊登了《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控股股东江苏琼花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琼花集团”)正在筹划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09 年 9 月 16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并于 2009 年 9 月 21 日刊登了《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并复牌。目前本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重组各项工作,对可能涉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拟出售资产和拟注入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紧张进行,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本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查询,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5、经查询,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在 2009 年 9 月 21 日刊登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第七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存在的风险,现将有关风险再次重申如下:

1、重大资产重组审批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取得江

苏省国资委的原则性同意,但仍须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江苏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相关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备案、江苏省国资委对本次交易的批准、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此外,国信集团以资产认购公司新增股份触发了全面要约收购义务,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国信集团对 *ST 琼花的要约收购义务。上述批准或核准事项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能否及时取得相关机构和部门的批准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2、被立案调查尚未结案的影响

2004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达的立案调查通知书(苏证监立通字[2004]-001 号),目前立案调查未有结论。2008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下达的立案调查通知书(苏证监立通字[2008]5 号),目前立案调查未有结论。本公司在立案调查尚未结案期间启动重大资产重组尚须取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同意,能否及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同意存在不确定性,立案调查尚未结案及具体的处理意见将可能对本公司及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造成不利影响。

3、违规对关联方提供担保解除的风险

目前,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违规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 16,036 万元,占本公司 200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0%以上。琼花集团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本公司 3,000 万股股票,减持回收现金用以偿还本公司违规担保相应债务。目前,琼花集团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已被质押、司法冻结,能否解除质押、冻结以及减持所得资金能否全部偿还违规担保对应债务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本公司违规担保的解除存在不确定性因素。

总之,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本公司后续公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琼花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西部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09-053 号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提案审议通过;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9 月 26 日在成都市锦江区锦江工业开发区华升路 168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大会由董事长李余利女士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情况见下表,会议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会议 4 人,其中 6 人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在任监事 3 人,出席会议 3 人;董事会秘书由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刘伟、喻显彬律师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
出席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19,733,90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50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19,733,909	100%	0	0	0	0	通过

公司决定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将“第二条 营业执照号[5107001890421]”

修改为:

“第二条 营业执照号[51070600003721]”

将“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370,501 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37,118,702 元。”

将“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9,370,501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69,370,501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修改为: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37,118,702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37,118,702 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将“第五十四条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修改为:

“第五十四条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第五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三、律师见证情况:

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刘伟、喻显彬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资格和会议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2、四川泰和泰律师事务所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四川西部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9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09-043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第三十五次(临时) 股东大会登记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定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地点为:公司证券部地址:湖南省岳阳市金中路康特大厦十楼;联系电话:0730-8844021;传真:0730-8844930;联系人:曾正林 秦剑夫。

为方便广大参会股东及时登记者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登记地点变更为:岳阳市云溪区长岭(长岭)岳阳兴长大厦三楼会议室;

岳阳市市区会议登记/现场会议地点交通方式:1、岳阳市五里牌汽车车站乘坐中巴车至长岭东 1 门,步行约 200 米;2、乘坐出租车至长岭岳阳兴长大厦。

联系电话:0730-8451143;传真:0730-8451143;联系人:曾正林 秦剑夫。

除此之外,本次股东大会其他事项无变化。

特此通知。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09-044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第三十五次(临时) 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按照有关规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9 年 10 月 13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12 日 15:00 至 2009 年 10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长岭(长岭)岳阳兴长大厦三楼会议室

4、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参加登记日:2009 年 9 月 28 日

6、参加登记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表决结果为准。

7、提示公告: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公告。

8、表决对象:

(1)截止 2009 年 9 月 28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本人不能出席的,可以书面委托他人(该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代为出席;

(2)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依法授权的见证律师。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主要议题

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康工业引进战略投资者方案》

该议案主要内容见《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详细内容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om)、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重庆康工业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引进战略投资者说明书》。

三、参加投票现场登记方法

1、请出席会议的股东于 2009 年 10 月 1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4:00 和 10 月 13 日上午 9:00—11:00 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原登记地点为岳阳市金中路康特大厦 10 楼,为便于广大与会股东及时登记者出席本次会议,现将登记地点变更为:湖南省岳阳市云溪区长岭(长岭)岳阳兴长大厦三楼会议室;联系电话:0730-8451143;传真:0730-8451143;联系人:曾正林 秦剑夫,登记地点变更详细情况见同日《关于变更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地点的公告》。

3、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 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4、其他事项:出席现场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09 年 10 月 13 日的 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发行系统操作。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掉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0819	兴长股票	买入	买入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证券代码 360819;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本次股东大会仅 1 个议案)。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控股子公司重庆康工业引进战略投资者方案	1.00

D 输入委托股票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投票原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权重复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6)投票程序

如股东对议案 1 投票赞成,申报如下: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819	买入	1元	1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采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证券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证券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帐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B、激活证券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申报方式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元	1 以上的整数

C、申请数字证书,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获取授权的服务器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i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 http://wlti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09 年 10 月 12 日 15:00 至 2009 年 10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或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岳阳兴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十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有权以我的名义按照授权权限决定表决事项。

授权权限为: 全权委托 / 对第 项议案赞成、第 项议案反对、第 项议案弃权。

委托人: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代销机构并推出定期定额业务及转换业务 同时参与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一、增加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东吴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

根据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基金”)与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华福”)签署的开放式基金代销协议,广发华福自 2009 年 10 月 12 日起在所有营业网点接受所有投资者办理东吴基金旗下管理的所有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业务。

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0001)

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基金代码:580002)

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580003)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582001)

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代码:582201)

东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80005)

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 至下午 3:00(周六、周日及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业务)。

二、开通东吴基金旗下基金定期定额业务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东吴基金决定自 2009 年 10 月 12 日起开通东吴基金旗下基金在广发华福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广发华福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广发华福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通过广发华福代销基金的相关营业网点、电话银行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三)办理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已开立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广发华福各营业网点申请办理相关业务。

(四)办理时间

本基金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五)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广发华福约定每期固定扣款(申购)金额,基金每期定投申购金额最低下限为人民币 100 元,不设金额级差。

三、转换业务规则及费率

东吴基金将同时在广发华福开通东吴嘉禾优势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价值成长双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东吴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吴优信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收费、东吴进取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转换费率及转换业务规则请查阅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或登录东吴基金网站 www.sctund.com.cn 查询。

四、参与广发华福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广发华福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或定投定期定额的方式参与东吴基金旗下基金(仅限于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自即日起以广发华福网站公告为准。

2、本次优惠活动适用于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的前端申购手续费收费。定期定额、基金转换等手续费不享受以上优惠。

3、有关本次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详情请见广发华福网站刊登的公告。投资者欲了解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东吴基金旗下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651-96326

客户网址:www.gfhfzq.com.cn

2、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50509666

客户网址:www.sctund.com.cn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29 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提请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须提供 合法身份证明文件的公告

尊敬的金鹰基金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基金管理机构以及其他从事基金销售业务的机构在办理开立基金账户业务时,应当识别客户身份,核对客户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其他身份证明文件;不得为身份不明的客户提供服务或者与其进行交易,不得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或者假名账户。

为符合监管要求,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工作,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请投资者在本公司直销柜台或本公司代理销售机构申请开立基金账户时,个人投资者须提供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军官证、士兵证、户口簿、警官证、文职证等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对于其他类型的证明,除非有特殊法律依据,本公司将不予以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兴业证券基金 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的厚爱与支持,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协商一致,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2102)和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10002)参加兴业证券基金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兴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基金的,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最低优惠至 0.6%,且不低于原申购费率的四折;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上述基金原申购费率详见其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二、具体业务规则和业务流程请遵循兴业证券的最新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兴业证券各营业网点

2、兴业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3、兴业证券网站:www.xyzzq.com.cn

4、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0-83936180

5、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 年 9 月 29 日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09 年 9 月 28 日在公司二楼董事会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6 人,公司独立董事叶永茂先生、邹晓先生、尚贤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有限公司 3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执行公司与平顶山神马地膜经有限责任的收购重组协议的议案。

经公司于 2009 年 9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将 2000 吨/年尼龙 BCF 地膜经技改项目资产委托给公司控股股东神马集团有限公司平顶山神马地膜经有限公司(简称“地膜经公司”)租赁经营,双方据此签订了资产租赁经营协议,其中租赁经营事项预计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由于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目前 BCF 地膜经市场需求大幅萎缩,本公司 2000 吨/年尼龙 BCF 地膜经技改项目和地膜经公司自身所有的 2000 吨/年尼龙 BCF 地膜经生产均开工严重不足,同时地膜经公司因财务负担过重无力继续承担资产租赁经营费用。为充分保障双方利益,确保上市公司利益不受损失,提高本公司 2000 吨/年尼龙 BCF 地膜经技改项目的运营效率,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自 2009 年 9 月 1 日起终止执行双方签订的资产租赁经营协议,即资产租赁经营协议执行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按资产租赁经营协议的约定收取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8 月 31 日资产占用费及折旧费。同时租赁经营取消后,本公司将成立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地膜经厂,具体负责 2000 吨/年尼龙 BCF 地膜经技改项目资产的日常生产运营。

本项议案事前已获得公司独立董事叶永茂先生、邹晓先生、尚贤女士的认可,并对本项议案表示一致同意。鉴于神马董事长、王良先生、郑晓先生、王良先生在神马集团任职,在审议本项议案时,关董事郑晓先生、王良先生、郑晓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5 证券简称:厦工股份 编号:临 2009-041
转债代码:110004 转债简称:厦工转债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88 号文核准,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09 年 8 月 20 日公开发行了 6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 6 亿元人民币,本次发行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595,907,800.02 元人民币。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为:厦工工厂(焦作)装备制造业基地投资项目;厦工工厂(焦作)装备制造基地配套网络项目;海外销售网络建设项目;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批准已于 2009 年 9 月 19 日置换了 246,939,123.05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厦工北方(焦作)装备制造基地投资项目自筹资金投入人民币 246,939,123.05 元。(相关公告详见 2009 年 9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厦工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09 年 9 月 25 日,公司已完成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工作。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光华验字[2009]03P 字第 020018 号);

5、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厦工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的审核报告》(天健光华审字[2009]第 020015 号);

6、保荐机构合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项的保荐意见》;

厦工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 年 9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0818 股票简称:中路股份 编号:临 2009-020
900915 中路 B 股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六届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27 日在上海以通讯方式书面表决举行,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并参加决策董事 5 人,公司董事陈奕、卢晓晨、曹乃鹏、黄林芳、陈宇亲自出席会议并参加决策。公司监事、公司董事会秘书以书面传阅方式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奕先生主持,会议以通讯方式书面表决审议并发表通过: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江苏中绿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称“中绿生态”)向江苏射阳农村商业银行申请的生产资金贷款提供连带保证责任,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万元,期限叁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 50%。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中绿生态为本公司持有 96% 股权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坐落于江苏省射阳经济开发区,占地面积 57 亩,主要从事于亩田胎前再生利用技术的研发;亩田胎前回收,目前资产负债率为 0,中绿生态计划于 2009 年底投产运营。

截止本次表决发生之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19%。

特此公告

中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九日